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及

子公司收购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最新进展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18 建材 04	143590	19 建材 02	155165
18 建材 06	143687	19 建材 09	155585
18 建材 08	143722	19 建材 11	155629
18 建材 10	143470	19 建材 14	155708
18 建材 12	143568	20 建材 01	163255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首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8 建材 04	143590	2018-04-20	2023-04-23	4.00	4.78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18 建材 06	143687	2018-06-13	2023-06-14	5.00	5.19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18 建材 08	143722	2018-07-13	2023-07-16	10.00	4.89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18 建材 10	143470	2018-08-08	2023-08-09	7.00	4.25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	18 建材 12	143568	2018-11-14	2023-11-15	6.00	4.35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建材 02	155165	2019-01-18	2022-01-21	5.00	3.87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19 建材 09	155585	2019-08-02	2029-08-05	23.00	4.55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19 建材 11	155629	2019-08-16	2024-08-19	8.00	3.69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	19 建材 14	155708	2019-09-12	2029-09-16	7.00	4.38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建材 01	163255	2020-03-06	2025-03-09	15.00	3.18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上述债券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首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亿元)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 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 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如适用)	上述债券均不涉及相关条款						

二、重大事项

(一) 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披露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在香港交易所披露了《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函》的公告，就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事项进行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兹提述中国建材日期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之公告，提及终止有关新材料资产的重组（终止重组）。

兹提述中国建材日期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之公告，提及中国建材对中材科技及中国巨石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延期 2 年履行的事项。

兹提述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材的子公司，其 A 股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及买卖（证券代码：002080），中材科技）日期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的公告，及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材的联营公司，其 A 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及买卖（证券代码：600176），中国巨石）日期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的公告，（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网站，仅供参考），提及中国建材及中国建材的母公司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向中国中材科技及中国巨石（受承诺公司）分别发出的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函（第二次延期函），以再次延期履行中国建材及中国建材的母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作出的避免与该等受承诺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2017 年承诺函）。

根据 2017 年承诺函，对于中国建材与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前存在的同业竞争以及因前述合并而产生的中国建材与受承诺公司的同业竞争（如有），

中国建材将自 2017 年承诺函出具日起 3 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运用多种方式，推进相关业务整合以解决同业竞争问题（该等承诺）。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中国建材及母公司向受承诺公司分别发出函件将该等承诺的履行延期 2 年，并且已经受承诺公司于各自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第一次延期）。

于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中国建材向受承诺公司分别发出第二次延期函，告知终止重组及第一次延期后，该等承诺未能按照预期履行完毕。中国建材认为，玻璃纤维及其制品业务整合方案将成熟制定、稳妥推进。因此，基于对当前实际情况的审慎分析，中国建材拟再次将对中材科技及中国巨石的该等承诺进行延期，自受承诺公司于各自的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该延期事项起 2 年内履行该等承诺。除此之外，2017 年承诺函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截至《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出具之日，上述事项对中国建材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事项内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中国建材承诺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于子公司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的最新进展公告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披露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的最新进展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在香港交易所披露了《有关中材国际收购合肥院、视作出售及拟议配售的最新进展》的公告，就子公司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国际”）收购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院”）的最新进展情况进行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兹提述中国建材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之公告及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11 日之通函（该通函），内容有关（其中包括）中国建材的 A 股上市附属公司中材

国际收购合肥院、视作出售及拟议配售。除另有定义者，《有关中材国际收购合肥院、视作出售及拟议配售的最新进展》公告中所用词汇与该通函所定义者具有相同涵义。

鉴于目前市场环境的变化，中材国际董事会已决议取消拟议配售安排。

截至《有关中材国际收购合肥院、视作出售及拟议配售的最新进展》公告出具之日，有关收购合肥院及视作出售的交割尚未完成，中材国际预计该等交割将根据该通函所披露的时限完成。

截至《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的最新进展公告》公告出具之日，上述事项对中国建材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进展事项内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中国建材承诺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 18 建材 04、18 建材 06、18 建材 08、18 建材 10、18 建材 12、19 建材 02、19 建材 09、19 建材 11、19 建材 14 和 20 建材 01 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 18 建材 04、18 建材 06、18 建材 08、18 建材 10、18 建材 12、19 建材 02、19 建材 09、19 建材 11、19 建材 14 和 20 建材 01 的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 18 建材 04、18 建材 06、18 建材 08、18 建材 10、18 建材 12、19 建材 02、19 建材 09、19 建材 11、19 建材 14 和 20 建材 01 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延期履行同业竞争承诺及子公司收购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最新进展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